

# 城中城再造歷史現場計畫——第一梯次志工隊招募簡章

## 一、「城中城再造歷史計畫」之緣起：

台中市城中城歷史再造計畫源自文化部之「歷史再造現場」計畫，旨在打破過去單點單棟式的文化資產保存，跨域整合文化資產保存與地方空間治理。

「歷史現場」的「再造」是對場域空間的再生產，是「地方感」的形塑，是「場所精神」的保存與再現；「再造歷史現場」的過程是以文化治理為基底，經由公民參與及對話，帶動空間治理，重新發現歷史、再現歷史記憶，重新連結當代、在地的生活需求。

## 二、進駐點「刑務所典獄官舍及浴場」介紹：

「臺中刑務所典獄官舍」及「臺中刑務所浴場」之修復再利用為台中市城中城再造歷史計畫之一環。「臺中刑務所典獄官舍」為日治時期明治 36 年

(1903) 3 月日本政府將臺中監獄遷建於西區現址後，陸續興建之建物，為日治時期三大監獄之典獄長宿舍之一，具有數量稀少之特點，亦是臺中重要官署之相關附屬建築，屬木造一層一戶建之高等官舍，屋面型式屬寄棟造，整體屬和洋折衷式建築。



「臺中刑務所浴場」為同時期臺中監獄遷建於西區現址後，因判任官丁種官舍與其他等級更低之職工或傭員宿舍等，其內部皆無浴室配置，因應而設，現為全臺少數尚存之日式公共浴場，亦是臺中重要官署之相關附屬建築，為一層樓木造建築，室內空間組成為踏込、更衣室、沖洗身體的洗場與水槽，以及

浸泡用的浴槽。外觀上，中央屋頂上方另設有通氣窗，室內則為磁磚鋪設之浴槽與水槽，具日治時期建築營造技術及品質之軌跡及參考價值。



此二處場館已於 2018 年底完成修復，並與尚待修復的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共同見證日治與戰後兩時期臺灣中部的獄政發展史，是舊市區重要的文化地景，也是復興舊市區的重要根據地。

### 三、 招募說明：

城中城再造歷史現場之長期志工隊招募係為推動「文化資產的公民運動」，鼓勵公民參與文化資產之保存與再利用，透過累積實踐與對話的過程，建構社會對文化資產的公共意識。

### 四、 招募對象：

年滿 16 歲以上（18 歲以下須經監護人同意）、75 歲以下之社區居民、學生等，只要對舊市區再生、文化街廓保存、社區未來發展、老屋歷史環境再生、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等議題有興趣，願意參與並學習者，皆歡迎報名。

### 五、 招募人數：

將分梯次招募長期志工隊，本梯為第一梯次，招募 15 人。

## **六、 截止日期：**

即日起至 3/8（星期五）下午 5:00。

## **七、 招募志工類別：**

1. 基礎志工：負責一般行政事務、空間日常維護、遊客服務、展覽籌備、協助活動等。
  2. 導覽志工：除一般行政工作外，須有能力對典獄長官舍及浴場進行一小時詳細導覽，須經由課程培訓或考核取得身分。
  3. 特殊專長志工：具第二外語、影像編輯、程式設計、活動攝影等特殊專長者，須提供相關作品或證照取得身分。
- \* 導覽志工及特殊專長志工於無特殊工作時，亦須配合支援基礎志工工作。

## **八、 志工福利：**

1. 優先參與本協會主辦或與其他團體合辦之限額講堂、活動。
2. 志工可享部分活動之參與費用折扣。
3. 依規定時間可使用刑務所官舍內之志工據點空間。
4. 本協會提供之志工時數認定。
5. 可優先擔任本計畫執行過程中所需之臨時工讀（有工讀金）。
6. 可優先參與文資處志工培訓計畫並於培訓後享有文資處志工之同等福利待遇。
7. 其他相關志工活動之福利（視實際志工組織運作狀況再行增減）。

## **九、 值勤時段：**

時段為周一至周五，分為中午班與下午班，可同時參與兩班。中午班為 11:30-14:30、下午班 14:30-17:30，一班三小時。

## **十、 志工報名：**

於台中文化 e 托邦 Facebook 粉專下載志工報名表，填寫完畢後：

1. 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thudrf@gmail.com
2. 以掛號寄至刑務所 40342 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 87 號 (以郵戳為憑)
3. 截止日期前親自投遞至刑務所信箱

經審查通過後，將以 email 通知並公告名單於台中文化 e 托邦粉絲專頁。

## **十一、報名審查流程：**

1. 書面審查：回傳/寄送報名表，審查後公布通過名單於台中文化 e 托邦粉絲專頁，並以 email 通知面試時間。
2. 面試審查：至刑務所進行面試，面試後公布通過名單於粉絲專頁並以 email 通知培訓日程。

## **十二、志工培訓流程：**

1. 參與培訓：報名者通過審查後，需參與至少 8 小時之培訓課程後成為實習志工。
2. 實習志工：通過培訓成為實習志工，加入志工行列。
3. 正式志工：實習時數滿 24 小時即成為正式志工（基礎志工）。
4. 導覽志工及特殊專長志工：基礎志工通過進階培訓及考核或提供相關作品/證照後，可成為導覽志工或特殊專長志工。

## **十三、志工組織：**

由正式志工隊內部投票選出隊長一名、副隊長數名（視隊員人數增減）。一年一任，得連任一年。若因故須解除正副隊長職務，則再行補選。正副隊長的職責包含：協助排班、管理志工隊、協調值勤工作項目等。

## **十四、訓練課程：**

1. 基礎培訓：須完成至少 8 小時之基礎訓練後才能成為實習志工。培訓內容為基礎志工課程，培訓日程將於審查階段結束後，以 email 通知錄取者。
2. 進階培訓：基礎志工經過進階培訓及考核或提供相關作品/證照後，方可成

為導覽志工或特殊專長志工。

#### **十五、志工時數認定（非志願服務法之時數）：**

1. 第一次參與志工活動領取實習志工卡，於每次服務後蓋章累積時數，服務時數滿 24 小時，成為正式志工，領取志工手冊。
2. 參與志工活動請隨身攜帶實習志工卡/志工手冊，每次完成志工服務後交予刑務所工作人員認證時數，事後恕無法追認。
3. 正式志工之志工手冊遺失須支付工本費 50 元補發。

#### **十六、服裝規定：**

值勤時須穿著志工服，並佩戴識別證。

#### **十七、志工職責：**

3. 本志工隊皆為無給職，並應遵守志工之相關倫理守則，切實執行。
4. 凡經培訓合格者，均應履行服勤義務，並歡迎多時段排班值勤。
5. 正式志工可參加志工培訓活動。
6. 服勤或開會時，應遵守守時、禮節、穿著志工服並配戴志工識別證，且確實簽到（退）。
7. 將提供志工服勤相關保險。
8. 須成為正式志工，方提供服務時數證明。
9. 凡有怠忽職責、損害刑務所、志工團隊者等名譽或任意以刑務所之名義向他人從事商業或公務之事者，得撤銷其志工資格，服務期間並應接受考核。

#### **十八、聯絡刑務所：**

若對志工招募事宜有其他疑問，請私訊台中文化 e 托邦 Facebook 粉絲專頁或電洽(04) 2376 3920 黃小姐。